

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文件

浙机服培〔2023〕89号

关于开展2023年第三期无损检测RT-II人员 考试取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人员：

根据2023年度浙江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考试计划，我中心决定开展2023年度第三期特种设备无损检测RT-II人员考试取证（含取证补考）。现将此次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日程安排

11月17日 08:00-08:30 现场核验及人脸识别

08:30-10:00 理论开卷考试；

10:30-12:00 理论闭卷考试；

实操分组安排见现场为准。

二、申请步骤

第一步申请行政许可：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https://www.zjzfw.gov.cn/>）注册账号完成实名认证；选择省级事项，搜索关键词“无损检测”，点击“特种设备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认定（取证）”按流程申请行政许可。

第二步考试场次选择：行政许可审核通过收到提醒短信后，使用浙江政务网账号登录考试管理系统（ks.zjzlp.com），自主预约的考试场次。

三、考试具体事宜

考试标准：特种设备无损检测人员的资格考试按 TSG Z8001-2019《特种设备无损检测人员考核规则》的有关要求实施；理论开卷考试仅可携带法规、标准、出版教材，不得携带笔记、题库。

考试地点：海宁市尖山新区凤凰路 77 号浙江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海宁基地，理论考场 2 号楼 3 楼，评片实操考场 2 号 201 室，拍片实操考场 11 号楼曝光室。

现场核验、人脸识别：考试当天考生请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视力证明原件、RT-I 证书原件（申请升级考试者携带）、其他行业 RT-II 证书（申请闭卷免考者携带），提前 30 分钟进行现场核验及人脸识别。

合格标准：各科考试评分采用百分制，理论闭卷、理论开卷、实际操作技能考试均为 70 分合格。考试成绩未达到合格标准的

科目允许在原考试机构补考 1 次；受理之日起 2 年内未通过全部科目的，需要重新申请行政许可。

成绩公布：考试机构在考试结束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在考试管理系统（<https://ks.zjzlp.com/>）和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zjgbpx.com/>）公布考试成绩。

发证：发证机关在收到考试成绩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发证工作，为考试合格人员颁发《检测人员证》，快递至浙江政务服务网预留地址。

注意事项：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本次考试的考生请在报名截止日前登录考试管理系统取消约考。

四、考试机构联系方式

考试机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60 号 3 号楼 4 楼。

联系人：陈大伟，联系电话：0571-85786503

谢玮琪，联系电话：0571-85786508

咨询 QQ 群 1：299935229，QQ 群 2：659443213，QQ 群 3：949289674，QQ 群 4：810230827，QQ 群 5：272067095。

微信咨询：cdw232439618。

浙江省机关后勤和培训服务中心

2023 年 8 月 1 日